证券代码：839406　证券简称：安居乐 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 月 28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 月 18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

5.会议主持人：李清辉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1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1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个

人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表决 6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职工代表吴春红、杨欢、付晓瑞、田湾湾、黄亮、李红涛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因此上述 6 位职工代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参与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(试行)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参与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表决 6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职工代表吴春红、杨欢、付晓瑞、田湾湾、黄亮、李红涛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因此上述 6 位职工代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，明确了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、管理机构及管理人、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、持有人会议、持有人代表以及实施程序等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表决 6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职工代表吴春红、杨欢、付晓瑞、田湾湾、黄亮、李红涛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因此上述 6 位职工代表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7 日